

附件1

2025 年度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我区实际，拟定区水利工作中长期规划，组织起草有关水利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二）统一管理全区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拟定全区和跨乡镇水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有关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要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制度。

（三）根据国家、省、市节约用水政策，制定全区节约用水规范性文件，编制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

（四）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资源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拟定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和饮水区等水域排污的控制；监测河流、水库的水量、水质，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

（五）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并仲裁部门间和乡镇间的水事纠纷。

（六）负责对水利建设资金使用进行引导、监控；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及多种经营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

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意见。

（七）编制、审查重要水利工程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文件，并按规定的 basic 建设程序办理审批手续；组织水利科研，负责新工艺、新设备、新技术的推广与应用；监督实施水利行业有关的技术质量标准、规程、规范；指导和管理管委会水利工程建设市场，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和管理水利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

（八）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组织指导主要河道、河口的治理和开发，负责海岸线滩涂的围垦工作和海堤建设和管理工作；办理跨区河流协调事务；组织建设、指导和管理具有控制性的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组织、指导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督。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村水利基本建设。

（十）组织全区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的工程措施规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

（十一）指导全区水利行业队伍的建设管理工作。

（十二）承担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区防洪工作，对主要河流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

（十三）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包括 4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部门名称
1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本级
2	莆田市秀屿区水土保持服务中心
3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建设运行技术中心
4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工程质量技术站
5	莆田市秀屿区水资源服务中心
6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总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理木兰溪宝贵经验，进一步加大创新力度，继续探索完善水治理相关的体制机制，推动我区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推进河长制工作。2025 年我区河湖工作聚焦水质提升工作为重点，全面落实河湖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一是**持续完善河湖长制常态化运行机制，定期开展各级河长专管员业务培训。**二是**持续开展重要河流的水质监测工作，认真做好水质分析，查找原因，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我区乡镇交接断面水质合格率比较上一年有较大提升。**三是**建立健全污水管网修复机制。**四是**全面开展城区内河入河排污口摸

查整治，督促责任单位做好城区污水截污设施运维工作。**五是**督促推进农村污水工程项目扫尾工作的落实，确保村污工程运维工作见地见效。

（二）谋划水利重点项目。我局高度重视项目策划，资金争取工作，结合单位工作实际，做好重大项目储备工作，对全区水利设施进行摸底，根据堤防及水闸病险情况，拟申报 5 个项目，已列入省厅资金补助储备项目库，目前正积极与省厅对接；另根据目前埭头半岛供水工作开展情况，拟建设 3 个项目，由市水务集团具体负责。总共 8 个项目，**一是**拟按“莆田市秀屿区水利防灾减灾工程”予以项目打包，涉及海堤 8 条 9.77km，预估投资 9507 万元，目前已完成可研批复及施工图设计。**二是**拟实施秀屿区病险海堤除险加固工程，加固病险海堤 22 条 38.63km，计划投资约 6.2 亿元。**三是**拟实施“莆田市秀屿区平海镇赤坡七孔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预估投资 1200 万元。**四是**拟实施“莆田市秀屿区东峤镇铁炉四孔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预估投资 500 万元。**五是**拟实施“莆田市秀屿区南日海堤东排涝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预估投资 500 万元。**六是**拟实施“莆田市城乡供水一体化东峤镇一户一表改造工程项目”项目，预估投资 17000 万元。**七是**拟“莆田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平海镇一户一表改造工程项目”项目，预估投资 19000 万元。**八是**拟实施“莆田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埭头镇一户一表改造工程项目”项目，预

估投资 20000 万元。

（三）夯实水利防汛工作。一是健全水旱灾害防御机制，二是落实水库、海堤水闸责任人并对辖区内在建河道的围堰严格按照度汛预案要求执行，三是汛前完成本辖区的风险隐患排查和汛前安全大检查，四是复核山洪灾害一般防治区和重点防治区划分，做好防汛物资储备更新、设备检测维护，加强管理和调拨，确保应急时刻调得出、用得上。

（四）强化水利行业监管。抓好在建水利工程监管，加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加大工程竣工验收力度。推进应急除险加固，进一步加强水库、水闸、堤防等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扎实开展水利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确保水利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持续推进日常在建项目检查，一是对目前已施工收尾或报验收项目现场完成情况以及施工质量控制内业资料等进行核查，完善检查清单，二是对在建项目现场质量、参建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内业资料是否齐全进行日常频率抽查并落实整改举措。三是针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以及目前整改反馈不及时项目进行进一步的督促，综合考虑运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福建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平台”以及上级监督力量形成联合惩戒，规范建设市场主体行为，保障工程质量。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68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80.00	支出合计	680.0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80.00	6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0.00	680.00									
21303	水利	680.00	68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66.58	566.5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3.42	113.4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部门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合计		680.00	476.58	203.42			
213	农林水支出	680.00	476.58	203.42			
21303	水利	680.00	476.58	203.42			
2130301	行政运行	566.58	476.58	9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3.42		113.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68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80.00	支出合计	68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80.00	476.58	203.42
213	农林水支出	680.00	476.58	203.42
21303	水利	680.00	476.58	203.42
2130301	行政运行	566.58	476.58	9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3.42		113.4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8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部门：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6. 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 99
30101	基本工资	110. 40
30102	津贴补贴	28. 92
30103	奖金	104. 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56. 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 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 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 9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 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16
30201	办公费	13. 5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 9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9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8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6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部门：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管理省级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收入预算为 68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水利工程项目预算减少且在职人员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68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水利工程项目预算减少且在职人员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476.58 万元、项目支出 203.4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49 万元，降低 14.09%，主要原因是本年水利工程项目预算减少且在职人员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有上级补助资金保障的水利工程项目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水利工作经费、临时工工资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30301-行政运行 566.5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费、水利工作经费等支出。

（二）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3.42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专管员工资、农民技术员工资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76.5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8.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河道专管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8.5	
	财政拨款:		105.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为开展河长制工作配设的河道专管员按月发放工资，激励河道专管员履职。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河道专管员人数	≥37 人
		质量指标	专管员聘用合规率	=100%
			河道管护率	≥90%
		时效指标	月巡河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河道专管员月工资标准	≤35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河道基本信息知晓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诉求件情况	≤1 件
			上报事件办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农民技术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 92	
	财政拨款:		4. 92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为推广水利科技新成果、新技术的普及推广，健全基层科技服务体系，聘用不少于 41 名农民技术员，水利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农民技术员人数	≥41 人
		质量指标	日常运维检查次数	≥3 次
			农民技术员聘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技术培训完成及时率	≤ 100%
		成本指标	农民技术员月工资标准	≤ 1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利技术推广覆盖率	≥4 个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诉求件情况	≤ 1 件
			政策知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部门）名称		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	部门预算编码	5010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680. 00	
	项目支出		203. 42	
	基本支出		476. 58	
年度总 体目标	保障河道专管员工资、农民技术员工资等，保障部门日常工作开展。			
年度绩 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性支出压减率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存量资金率	≤30%
		质量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编制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部门预决算公开及时性	≤20 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经济收入增长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36.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莆田市秀屿区水利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部门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部门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部门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部门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部门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指对下级部门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